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37

來文

字第三四號

別文

咨

送達機關

蕭前廳長

別類

附件

宋鼎

事由

准咨交建設費餘款銀叁萬貳千貳百貳拾貳元正請核收等由咨復已如數核收

廳長

穀

科長

秘書

股長

科員

辦事員

歐陽傑

李修世

陳錫詩

童

鎮

元

中華民國十九年九月

月日時交辦

二月五日 時擬稿

月日時核簽

月日時判行

二月廿二日 時繕寫

二月廿六日 時校對

月日時蓋印

二月廿七日 時封發

去文咨字第一二號

檔案字第一號

咨 第12號

為咨復事案准

貴前任第三五號咨天建設經費餘款銀叁萬元請核收

見復等由當經飭由會計股如數查收無訛除掣給印收

外相應咨復即希

查照為荷此咨

前任建設廳廳長蕭

新建設廳廳長黃。

銀捌萬九千又續解

餘候造冊另案清交

9800

第一科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咨

考	備	示	批	辦	擬	由	事
							為咨交建設經費餘款銀叁萬元請核收由
							附
							件

款收到併發

報

二月廿

章先生 擬稿 咨發 二二四

咨 字第 號

十一年二月廿日 時到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咨

字第三十五號

為咨交事查敕任節存建設經費當經咨交銀捌萬元已由

貴任核收在案茲又續解銀叁萬元餘俟造冊另案清交相應備文咨解

貴任核收先行給發印收備查並希

見復為荷此咨

新任建設廳廳長黃

計咨解建設費餘款銀叁萬元正

印收付



卸任建設廳廳長蕭萱

中華民國

國

十

九年

二

月

二十

日

中華民國

國

十九年

乙

月

廿五

日

繕寫
校對
監印